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上海金融发展资金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政策补贴类
项目概况：	新增金融机构补贴、国际航运保险业务财政扶持补贴、专项补贴、金融人才奖、金融创新奖、金才工程资助资金、融资租赁业财政扶持补贴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推进上海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 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上海市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条例》、《上海市集聚金融资源加强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发展的若干规定》、《上海金融创新奖评审和组织实施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本市融资租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印发《上海国际航运保险业务财政扶持政策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了贯彻实施建设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国家战略，营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金融发展环境，推进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形成多功能、多层次、国际化的金融市场体系，从而对金融机构、金融人才、金融产品的数量和质量均提出更高的要求。所以，上海必须加快集聚金融机构与人才，支持银行、证券、保险、信托、期货、基金、融资租赁、货币经纪、财务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的发展，吸引其落户上海，特制定相关办法，鼓励金融体制机制创新，并助力金融人才培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国务院关于推进上海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 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上海市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条例》、《上海市集聚金融资源加强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发展的若干规定》、《上海金融创新奖评审和组织实施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本市融资租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印发《上海国际航运保险业务财政扶持政策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以及委局机关“三定”方案，相关职能处室配合。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时间进度拨付财政资金。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按照国家明确的战略定位和分工，加强与长江三角洲地区以及国内其他中心城市在金融领域的相互协作和支持，增强本市金融业的服务功能，推动金融要素市场、金融机构、金融人才、金融产品创新等的发展，推动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促进上海市金融业发展。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100,00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100,00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100,00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100,000,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投入与管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格审核(含复审)规范性	规范
		信息公开规范性	规范
		相关评审程序规范性	规范
	补贴对象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产出目标	数量	新增金融机构补贴完成率	=100%
		金融人才评选补贴完成率	=100%
		金融创新奖评选补贴完成率	=100%
		财政扶持补贴拨付完成率	=100%
	质量	奖金发放准确性	=100%
		补贴发放准确性	=100%
		受补贴对象合规性	=100%
	时效	奖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评选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新增金融机构税收增长情况	同比增长
	社会效益	获奖项目的可推广应用性	推广并应用
		金融创新在行业地位的变化情况	逐年提高
		公示投诉比率	=0
		新增金融机构补贴有效性	有效
	满意度	补贴金融机构满意度	>=90%
金融人才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中长期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健全完善
		机构对政策知晓率	>=85%